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华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4 月 11 日、5 月 9 日披露了陕西华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汉实业）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根据陕西证监局的有关要求，现将截止目前华汉实业承诺履行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债务重组及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公司交割日前的担保责任由华汉实业承担，华汉实业应在交割日将与担保责任（包括截至交割日的未偿还本金、利息、罚息）等值的现金提存于公司。截止交割日 201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共计 1961 万元。华汉实业就公司或有负债已做出专项承诺。

截止目前，华汉实业正在处置相关资产，根据华汉实业出具的承诺函，其保证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将 1961 万元及相应利息提存于公司，否则对《置出资产审计报告》中涉及的该三项担保事项提供足额反担保，以确保公司权益不受损失。

针对公司对外担保责任，公司也多次反复与被担保方联系，督促其偿还银行借款以解除公司担保责任。近期，公司被担保方西安华恒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将其在西安市灞桥区农村信用联社的两笔借款共计 161 万元处理完毕，公司为其在西安市灞桥区农村信用联社借款提供的连带担保责任已经解除。

公司将根据华汉实业承诺履行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